



尙論張仲景傷寒論重編三百九十七法卷之二

西昌喻 昌嘉言甫著

黎川陳守誠伯常重梓

尙論陽明經證治大意

傷寒之證無如太陽一經風寒參錯表裏差殊
難於辨認昌分三篇先列鄙語以引其端後隨

仲景原文闡其立言精意俾業醫者得其門而
入庶足以窺其富美也而陽明一經之病治之
尤難蓋胃爲水穀之海五臟六府之大源多氣
多血之衝乃吉凶死生所攸關仲景著論精詳

後人讀之憒憒今僭爲尙論請得而要言之也夫陽明者胃也陽明以胃實爲正胃實則皆下證也然陽明之邪其來路則繇太陽凡陽明證見八九而太陽證有一二未罷卽從太陽而不從陽明可汗而不可下也其去路則趨少陽凡陽明證縱見八九而少陽證略見一二卽從少陽而不從陽明汗下兩不可用也惟風寒之邪已離太陽未接少陽恰好在陽明界內之時用藥亟爲攻下則渙然永釋而不再傳他經津液元氣兩無虧損何快如之此等機會間不容髮

庸愚無識妄守顓門必俟七日傳經已盡方敢
言下縱不危殆而津液元氣所喪滋多矣況太
陽一經早有十餘日不解者若不辨經而但計
日其誤下仍在太陽至陽明二三日內卽顯下
證反以計日當商錯過及陽明已趨少陽又以
計日妄行攻下乃至少陽復轉陽明更全不識
其證以至熱邪在胃爍盡津液輕者重而重者
死矣所關顧不鉅耶謹將陽明之證亦比太陽
之例分爲三篇仰觀者了無疑惑斯臨病不致
差誤耳

陽明經上篇

凡外邪初入陽明地界未離太陽淨盡者謂之太陽陽明列於此篇

太陽與陽明兩經各半謂之合病兩經連串謂之併病另自名篇於三陽經後不在此例此乃邪入陽明而太陽將盡未盡之證也

○陽明病脈遲汗出多微惡寒者表未解也可發汗宜桂枝湯

原文

○陽明病脉浮無汗而喘者發汗則愈宜麻黃湯

原文

仲景此二條之文前條云風未解後條卽不云寒未解者互文也前條云宜發汗後條云發汗則愈者亦互文也蓋外邪初入陽明用桂枝湯解肌則

風邪仍從衛分出矣。用麻黃湯發汗，則寒邪仍從營分出矣。營分之邪，深於衛分，且從外出而愈，則衛分更不待言矣。論中每用互文處，其妙義大率如此。

三陽明病能食者爲中風，不能食者爲中寒。原文

風則傷衛，寒則傷營，一定之理。是則足三陽經太陽行身之背，陽明行身之前，少陽行身之側，皆可言營衛受邪。何仲景於陽明經，但以能食不能食分風寒，而不以營衛分風寒耶？蓋營衛交會於中焦，論其分出之名，則營爲水穀之精氣，衛爲水穀

之悍氣論。其同出之源混然一氣。何繇分其孰爲營。孰爲衛哉。惟風爲陽。陽能消穀故能食。寒爲陰。陰不能消穀故不能食。以此而辨風寒之邪庶幾確然有據耳。仲景析義之精若此。如習矣不察者何。

四脉陽微而汗出少者爲自和也。汗出多者爲太過。陽脉實因發其汗出多者亦爲太過。太過爲陽絕於裏亡津液。大便因鞭也。原文

陽微者中風之脉。陽微緩也。陽實者傷寒之脉。陽緊實也。陽絕卽亡津液之互解。仲景每於亡津液

者悉名無陽本文陽絕於裏亡津液大便因鞭甚明註家認作汗多而陽亡於外大謬傷寒發太陽膀胱經之汗卽當顧慮陽氣以膀胱主氣化故也發陽明胃經之汗卽當顧慮陰津以胃中藏津液故也所以陽明多有熱越之證謂胃中津液隨熱而盡越於外汗出不止耳然則陽明證不論中風傷寒脉微脈實汗出少而邪將自解汗出多則陰津易致竭絕業醫者可不謹持其柄而用重劑發汗以劫人之津液耶觀仲景於太陽發汗之重劑以青龍名之可見亢旱得之則爲甘

霖若澑雨用之。則沉竈產蛙。傷禾害稼。有載胥及溺已耳。此陽明所以有桂枝麻黃湯證。而無大青龍湯證也。噫微矣哉。

○問曰。陽明病外證云何。答曰。身熱汗自出。不惡寒反惡熱也。原文

以此辨陽明中風之外證。正兼太陽也。

○問曰。何緣得陽明病。答曰。太陽病若發汗。若下。若利小便。此亡津液。胃中乾燥。因轉屬陽明。不更衣。內實。大便難者。此名陽明也。原文

以此辨陽明中風之裏證

此屬正陽陽明可下當置中篇以全文不便分

割讀者識
之可也

七問曰病有一日得之不發熱而惡寒者何也荅曰雖得之一日惡寒將自罷卽自汗出而惡熱也原文以此辨陽明傷寒之外證正兼太陽也

八問曰惡寒何故自罷荅曰陽明居中土也萬物所歸無所復傳始雖惡寒二日自止此爲陽明病也原文以此辨陽明傷寒之裏證此屬正陽
陽明可下

已上八條見仲景於太陽傳入陽明之證其辨認之法卽少變太陽之定例矣蓋太陽有營衛之兩路風則傷衛寒則傷營而陽明則營衛難以辨别

辨之全藉於脉與證。風邪之脈傳至陽明，則緩去而遲在寒邪之脈傳至陽明，則緊去而浮在風邪之脉輕高而上前者。風邪本微，殊無內向之意。雖汗出少而不爲過也。寒邪之脉已至於實，則將去太陽而成可下之證，故發其汗太多，反爲過也。如此辨別，讀者猶不心花開朗耶？至其辨證，則以能食不能食爲諦。蓋陽邪能化穀，陰邪不能化穀之義也。又設四問以辨風寒之在表，在裏而定汗下之權衡。何其明且盡耶？繇是推之，病已傳經，而太陽邪有未盡，其用桂枝麻黃二湯，即當狹小其制。

不可使太過明矣大陽邪已盡其用承氣諸湯卽當竭蹶從事不可使不及又明矣

問經言一脉分爲二病謂營衛不同也是則十二經脈中以營衛之故分爲二十四病矣乃仲景於陽明一經獨以能食不能食分營衛至於少陽以後更不申營衛之辨其義何居荅曰明哉問也道之原也叔和以後諸賢俱有未徹果識各經皆有營衛曷爲將仲景少陽經之文編入太陽經中乎後人更添蛇足謂邪至陽明則已過營衛無復可言果爾則邪至少陽與三陰其過營衛不更遠乎

靈樞謂營氣起於中焦衛氣起於下焦而行至中焦是則中焦胃中正是營衛所起之源混然未分而外入之風寒自難辨別也至於少陽以下諸經內經明有一脉分爲二病之旨仲景可以不贅况如先申衛其傳經必不轉中于營始先中營其傳經必不轉中於衛然則能食爲中風不能食爲中寒自可繇陽明而類推三陰各經矣此等處須細心體會畧一鹵莽謬迷多矣

九本太陽病初得時發其汗汗先出不徹因轉屬陽明也

原文

發其汗兼解肌。發汗二義。汗出不徹。則未得如法。故邪不服。而轉入陽明也。

若汗多微發。熱惡寒者。外未解也。其熱不潮。未可與承氣湯。若腹大滿不通者。可與小承氣湯。微和胃氣。勿令大泄下。節文○全文見陽明中篇

表未解而腹大滿。則裏亦急。故用小承氣湯。

⑩太陽病若吐若下。若發汗。微煩小便數大便因鞶者。與小承氣湯和之愈。原文

微煩小便數大便因鞶。皆是邪漸入裏之機。故用小承湯和之。是變不可下之例。然曰和則與。用下。

之意不同矣。

(十一)傷寒吐後。腹脹滿者。與調胃承氣湯。

原文

吐後而腹脹滿。則邪不在胸。其爲裏實可知。然但脹滿而不痛。自不宜用急下之法。少與調胃承氣可耳。此亦和法。非下法也。觀正陽陽明篇中。腹滿不減。減不足言。如是之急者。止言當下。自可類推。(十二)陽明病。心下鞭滿者。不可攻之。攻之利遂不止者。死利止者愈。

原文

心下鞭滿邪。聚陽明之隔。正兼太陽也。故不可攻。攻之利不止。則邪氣未盡。真氣先脫。故主死也。利

止則邪去而真氣猶存故自愈也

(三)傷寒嘔多卽有陽明証不可攻之。

原文

嘔屬太陽嘔多則太陽未除縱有陽明諸症在所不計故戒攻下

(四)食穀欲嘔者屬陽明也。吳茱萸湯主之得湯反劇者屬上焦也。

原文

此條復辨嘔有太陽亦有陽明本自不同若食穀欲嘔則屬胃寒與太陽之惡寒嘔逆原爲熱症者相遠正恐悞以寒藥治寒嘔也然服吳茱萸湯轉劇者仍屬太陽熱邪而非胃寒明矣。

(五)陽明中風口苦咽乾腹滿微喘發熱惡寒脈浮而緊若下之則腹滿小便難也。原文

此條陽明中風俱該傷寒而言俱太陽未除之候但以腹滿一端知爲熱入陽明然終與大實大滿不同若悞下則外邪乘虛內陷而腹愈滿矣小便難者亡津液也。

(六)陽明病脉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若發汗則燥心憤憤反譏語若加燒鍼必怵惕煩燥不得眠若下之則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中懊憹舌上胎者梔子豉湯主之若渴欲

飲水口乾舌燥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若脈浮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湯主之

原文

發熱以上與前條同而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四端則皆陽明之見症所以汗下燒鍼俱不可用而舌上胎則膈熱甚故湧以梔子豉而徹去其膈熱則治太陽而無碍陽明矣若前症更加口乾舌燥則宜用白虎湯以解熱生津更加小便不利則宜用猪苓湯以導熱滋乾也

(2)陽明病汗出多而渴者不可與猪苓湯以汗多胃中燥猪苓湯復利其小便故也

原文

太陽症中，有用五苓散、兩解表裏一法矣。而太陽入陽明症中，復有猪苓湯導熱滋乾一法。然汗出多而渴者不可服。蓋陽明胃經主津液者也。津液充則不渴。津液少則渴矣。故熱邪傳人陽明必先耗其津液。加以汗多而奪之於外。復利其小便而奪之於下。則津液有立亡而已。故示戒也。

○太陽病寸緩關浮尺弱。其人發熱汗出。復惡寒不嘔。但心下痞者。此以醫下之也。若其不下者。病人不惡寒而渴者。此轉屬陽明也。小便數者。大便必鞭。不更衣十日無所苦也。渴欲飲水者。宜少與之。但以法救。

之渴者宜五苓散

原文

寸緩關浮尺弱發熱汗出復惡寒純是太陽未罷之症也設非悞下何得心下痞結耶如不悞下則心下亦不痞而太陽症必漸傳經乃至不惡寒而渴邪入陽明審矣然陽明津液既偏滲於小便則大腸失其潤而大便之梗與腸中熱結自是不同所以旬日不更衣亦無苦也以法救之救其津液也與水及用五苓卽其法也

五苓利水者也其能止渴而救津液者何也蓋胃中之邪熱既隨小水而滲下則利其小水而邪熱

自消矣。邪熱消則津回而渴止，大便且自行矣。正內經通因通用之法也。前段汗出多而渴者，不宜用猪苓湯重驅津液。此段仍有汗，仍渴，但汗出不至於多，而渴亦因熱熾。其津液方在，欲耗未耗之界，故與水而用五苓爲合法也。今世之用五苓者，但知水穀偏注於大腸，用之利水而止泄，至於津液偏滲於小便，用之消熱而回津者，則罕。故詳及之。

冠陽明病脉浮而緊者必潮熱發作有時，但浮者必

盜汗出

原文

陽明脈之浮緊卽太陽寒傷營之脈也。單浮卽太陽風傷衛之脈也。但傳至陽明仲景不欲以營衛辨症而姑變其文耳。至於太陽症有未罷，各條雖悉尙恐未明。再舉潮熱及盜汗陽明之必至者辨之。確然無疑矣。從前註解皆是斷章取義而不會其大意。不知脈緊與潮熱脉浮與盜汗非的對之症也。不過藉以辨陽明八九太陽一二之候耳。至謂浮爲陽盛陽盛則陰虛陰虛則盜汗出節外生枝幾於說夢矣。

○陽明中風脈弦浮大而短氣腹都滿脇下及心痛

久按之氣不通鼻乾不得汗嗜卧一身及面目悉黃小便難有潮熱時時噦耳前後腫刺之小差外不解病過十日脈續浮者與小柴胡湯脈但浮無餘症者與麻黃湯若不尿腹滿加噦者不治原文

此條陽明中風之症居七八而中寒之症方居二三觀本文不得汗及用麻黃湯其義自見也然此一症爲陽明第一重症何以知之太陽症既未罷而少陽症亦兼見是陽明所主之位前後皆邪而本經之瀰滿流連更不待言矣蓋陽明脉本大兼以少陽之弦太陽之浮則陽明之大正未易衰也

腹滿鼻乾嗜卧一身面目悉黃潮熱陽明之症既
盡見兼以少陽之脇痛太陽之膀胱不利乃至時
時噦耳前後腫則陽明之諸症正未易除也所以
病過十日外症不解必審其脈症或可引陽明之
邪從少陽出則用小柴胡湯或可引陽明之邪從
太陽出則用麻黃湯方合法若不尿腹滿加噦則
真氣垂盡更無力可送其邪故知藥不能治也
(主)陽明病脈遲食難用飽飽則微煩頭眩必小便難
此欲作穀癰雖下之腹滿如故所以然者脈遲故也
原文

脉遲則表症將除似乎可下然得食而微煩仍是外邪助其內熱也熱蒸食而上攻故頭眩小便必難者濕熱上攻水道必不順也欲作穀癰者水穀之濕得熱蒸而四迄遍身發黃勢所必至下之腹滿如故病旣未除其脉之遲者愈益難復故以爲戒註謂下之則外邪內陷殊不切要蓋腹滿已是邪陷寧俟下之始陷耶所以然者脉遲則胃不實徒下其糟粕不惟無益而反害之耳然則脉復其常然後膀胱之氣化行濕熱自除穀癰自退又不言可知矣

陽明病若中寒不能食小便不利手足濶然汗出此欲作固瘕必大便初鞶後溏所以然者以胃中冷水穀不別故也

原文

註謂固爲堅固瘕爲積聚大謬蓋大便初鞶後溏因成瘕泄瘕泄卽溏泄久而不止則曰固瘕也

陽明病初欲食小便反不利大便自調其人骨節疼翕然如有熱狀奄然發狂濶然汗出而解者此水不勝穀氣與汗共併脉緊則愈

原文

此段文義本明註謂得汗則外邪盡解脉緊且愈至非本文來意觀上二條一以小便少而成穀癰

是濕熱繇胃上攻胸腦則頭眩而身發黃一以小便不利而成固瘕是濕熱繇胃下滲大腸則手足汗出而成溏泄此條小便反不利本當成穀癉及瘕泄之症况其人骨節疼濕勝也翕然如有熱狀熱勝也濕熱交勝乃忽然發狂濶然汗出而解者何以得此哉此是胃氣有權能驅陽明之水與熱故水熱不能勝與汗其併而出也脉緊則愈言不遲也脉遲疾則胃氣強盛所以肌肉閑而濶然大汗若脉遲則胃中虛冷偏滲之水不能透而爲汗即手足多汗而周身之濕與熱又未能其併而出

此胃強能食。脉健之人所以得病易愈耶。

○陽明病不能食。攻其熱必嘔。所以然者。胃中虛冷故也。以其人本虛。故攻其熱必嘔。原文○攻熱謂寒不之藥也

○脈浮而遲。表熱裏寒。下利清穀者。四逆湯主之。若胃中虛冷。不能食者。飲水則嘔。原文

表熱裏寒。法當先救其裏。太陽經中。下利不止。身疼痛者。已用四逆湯。不爲過。其在陽明之表熱。不當牽制。更可知矣。此病比前一條虛寒更甚。故不但攻其熱必嘔。卽飲以水而亦嘔矣。

前云能食者爲中風。不能食者爲中寒矣。此上五

條一云食難用飽一云欲食似乎指中風爲言一
云中寒不能食及後二條之不能食又明指中寒
爲言所以後人拘執其說而悞爲註釋也不知此
五條重舉風寒症中之能食不能食辨胃氣之強
弱非辨外邪也故五症中惟水不勝穀氣脈緊則
愈一症爲胃氣勝其四條俱是脉遲胃冷反爲水
熱所勝之症夫傷寒之症皆熱症也而其人胃中
虛冷者又未可一例而推蓋胃旣虛冷則水穀混
然無別熱邪傳入必不能遽變爲實也胃不實則
不可下而熱邪旣入轉蒸水穀之氣蘊崇爲病卽

下之而水熱不去徒令胃氣垂絕而作噦耳仲景
一一擊出而於後條下利清穀一症主之以四逆
湯則前條之較輕者宜主之以溫胃更不待言惟
合五條而總會其立言之意始不至於傳訛耳
門人問濶然汗出而病解乃手足濶然汗出者反
作固痕何手足不宜於汗耶荅曰前代之業醫者
皆極大聰明學問之人故仲景書爲中人以上舉
一隅能以三隅反者設也胃氣虛寒之人外邪入
之必轉增其熱胃熱故膀胱亦熱氣化不行小便
因之不利小便不利而盡注於大腸則爲洞泄卽

末條之下利清穀者是也。小便不利乘胃熱而滲於脾則四肢先見色黃乃至遍身發黃而成穀癰者是也。今手足濁然得汗則脾中之濕熱行而色黃穀癰之患可免。但汗從手足而出水熱之氣未得遍泄於週身不過少分大腸奔迫之勢故不爲洞泄而爲瘕泄耳。無陽之人小便不行尙清爲他病况傷寒症極赤極熱之小便停蓄不行能無此三種之變耶。一遡其源而輕重自分矣。

(卷二)陽明病但頭眩不惡寒故能食而咳其人必咽痛

若不欬者咽不痛

原文

此胃熱協風邪而上攻之症也

(考)陽明病法多汗反無汗其身如蟲行皮中狀者此以久虛故也

原文

此胃熱協寒邪而鬱於肌膚之症也言久虛者明所以不能透出於肌表之故也非謂當用補也

(考)陽明病反無汗而小便利二三日嘔而欬手足厥者必苦頭痛若不欬不嘔手足不厥者頭不痛

原文

陽明症本不頭痛若無汗嘔咳手足厥者得之寒困而邪熱深也然小便利則邪熱不在內而在外不在下而在上故知必苦頭痛也若不欬不嘔不

厥而小便利者邪熱必順水道而出豈有逆攻嶺項之理哉

○陽明病下之其外有熱手足溫不結胸心中懊憹飢不能食但頭汗出者梔子豉湯主之

原文

下之而外有熱心中懊憹飢不能食幾成結胸矣然手足溫則陽氣未至傷陷不結胸則外邪原屬輕微若其人頭汗出者亦是膈中鬱熱上蒸所致宜因其高而揚之用梔子豉湯以徹其熱則陽得下通於陰而週身濶然汗解并可知矣

此二條皆濕熱上攻

之症

○陽明病口燥但欲漱水不欲嚥此必衄。原文
口中乾燥與渴異漱水不欲嚥知不渴也。陽明氣
血俱多以漱水不欲嚥知邪入血分陽明之脉起
於鼻故知血得熱而妄行必繇鼻而出也。

○脈浮發熱口乾鼻燥能食者則衄。原文

脈浮發熱口乾鼻燥陽明邪熱熾矣能食爲風邪
風性上行所以衄也。

○陽明病發熱汗出者此爲熱越不能發黃也但頭
汗出身無汗劑頸而還小便不利渴飲水漿者此爲
瘀熱在裏身必發黃茵陳蒿湯主之。原文

陽明病面合赤色不可攻之必發熱色黃小便不利也。原文

陽明病無汗小便不利心中懊憹者身必發黃

原文

陽明病被火額上微汗出小便不利者必發黃

原文

合四條觀之陽明病濕停熱鬱而煩渴有加勢必發黃然汗出熱從外越則黃可免小便多熱從下泄則黃可免若悞攻之其熱邪愈陷津液愈傷而汗與小便愈不可得矣悞火之則熱邪愈熾津液上奔額雖微汗而週身之汗與小便愈不可得矣

發黃之變安能免乎發黃與前穀癰本同一症但

彼因脉遲胃冷而得則與固瘕及噦同源而與此異派

(卷)陽明病下血讞語者此爲熱入血室但頭汗出者刺期門隨其實而瀉之濺然汗出則愈

原文

婦人病傷寒經水適來適斷則邪熱乘之而入于

血室讞語如見鬼狀當刺期門乃男子陽明經病

下血而讞語者亦爲熱入血室亦刺期門

詳後少陽篇末

(卷)陽明症其人喜忘者必有畜血所以然者本有久瘀血而故令喜忘尿雖鞭大便反易其色必黑宜抵當

湯下之

原文

太陽經熱結膀胱之症輕者如狂重者發狂如狂者血自下但用桃核桂枝加入承氣湯因勢利導血去則愈發狂者血不下須用抵當湯亟下其血乃愈詳太陽上篇此條陽明喜忘之症本差減於如狂乃用藥反循發狂之例者何耶蓋太陽少血陽明多血陽明之血一結則較太陽更爲難動所以宜用抵當湯峻攻之法耳但太陽云主之則確乎不易此云宜用則症有輕重不等在於臨時酌量矣

寒病人無表裏症發熱七八日雖脈浮數者可下之

假令已下脈數不解合熱則消穀善飢至六七日不
大便者有瘀血也宜抵當湯若脈數不解而下利不
止必協熱而便膿血也

原文

雖云無表裏症然發熱脈浮數表症尚在也其所
以可下者以七八日爲時既久而發熱脈數則胃
中熱熾津液盡亡勢不得不不用下法如大柴胡湯
之類是也若下後脈數不解可知果胃中熱熾其
候當消穀善飢然穀食既多則大便必多乃至六
七日竟不大便其症非氣結而爲血結明矣所以
亦宜於抵當湯也若數不解而下利不止註謂用

抵當湯下之數仍不解大謬此乃對假令已下脉數不解五句之文見已下脈數下解反六七日不大便則宜抵當以下其血若已下脈數不解而下利不止則不宜抵當之峻但當消息以清其血分熱邪若血分之邪不除必協熱而便膿血矣

合三條總是熱入血室故隨下血與不下血而異治也然要知陽明尙兼太陽則不但胃中熱熾而膀胱隨經之熱亦未盡解此所以宜於抵當湯平氣病人煩熱汗出則解又如瘧狀日晡所發熱者屬陽明也脈實者宜下之脈浮虛者宜發汗下之與大

承氣湯發汗宜桂枝湯

原文

病人得汗後煩熱解太陽經之邪將盡未盡其人復如瘧狀日晡時發熱則邪入陽明審矣蓋日晡者申酉時乃陽明之王時也發熱卽潮熱乃陽明之本候也然雖已入陽明尚恐未離太陽故必重辨其脉脉實者方爲正陽陽明宜下之若脉浮虛者仍是陽明而兼太陽更宜汗而不宜下矣發汗宜桂枝湯宜字最妙見前既得汗而煩熱解此番只宜用桂枝和營衛以盡陽明兼帶之邪斷不可誤用麻黃湯矣

陽明經中篇

凡外邪已離太陽未接少陽
謂之正陽陽明列於此篇

西昌喻 昌嘉言甫著

黎用陳守誠伯常重梓

凡外感之邪全入陽明所轄地界已離太陽未接少陽此際當用下法確無疑矣然其邪復有在經在府之不同在經者與太少爲隣仍是傳經之邪在府者則入於胃而不傳經但在經者猶之用下常恐胃有未實篇中無限消息遲徊若在府則胃已大實惟有急下以存津液而已

○陽明之爲病胃家實是也

原文

以胃家實揭正陽陽明之總見邪到本經遂入胃而、成胃實之症也。不然陽明病其胃不實者多矣。於義安取乎。

○傷寒三日陽明脈大。原文

傷寒一日太陽二日陽明三日少陽乃傳經之次第其實不以日拘也此云三日陽明脈大正見二日之陽明傳自太陽必兼乎浮緊浮緩未定是正陽陽明也若正陽陽明氣血俱多其脉必大而與太陽別矣言外見三日症兼少陽則其脉必大而弦又不得爲正陽陽明也噫微矣哉。

三傷寒發熱無汗嘔不能食而反汗出濺濺然者是轉屬陽明也。原文

四傷寒轉繫陽明方解故濺濺然微汗出也。原文

濺濺者肌肉開而微汗不乾之貌發熱無汗嘔不能食皆傷寒之症也。傷寒無汗何以反濺濺汗出耶可見症已轉屬正陽陽明矣。既濺然汗出則熱除嘔止可知矣。

五太陽病三日發汗不解蒸蒸發熱者屬胃也調胃承氣湯主之。原文

蒸蒸者熱勢自內騰達於外如蒸炊然胃實之驗

也。其熱蒸蒸勢必其汗濺濺矣。妙哉形容乎。惟熱在胃故用承氣以調其胃。胃調則病渙然除矣。

⑥陽明病本自汗出。醫更重發汗。病已差。尚微煩。不了了者。此大便必鞶故也。以亡津液。胃中乾燥。故令大便鞶。當問其小便日幾行。若本小便日三四行。今日再行。故知大便不久出。今爲小便數少。以津液當還入胃中。故知不久必大便也。原文

⑦陽明病自汗出。若發汗。小便自利者。此爲津液內竭。雖鞶不可攻之。當須自欲大便。宜蜜煎導而通之。若土瓜根及與大猪膽汁皆可爲導。原文

八陽明病。脈遲雖汗出不惡寒者。其身必重。短氣。腹滿而喘。有潮熱者。此外欲解可攻裏也。手足濶然而汗出者。此大便已鞶也。大承氣湯主之。若汗多微發熱惡寒者。外未解也。其熱不潮。未可與承氣湯。若腹大滿不通者。可與小承氣湯。微和胃氣。勿令大泄下。

原文○後半節
入陽明上篇

脈遲汗出不惡寒。身重短氣。腹滿喘潮熱。八者乃陽明之外邪。欲解可以攻裏而不爲大悞之候也。然曰欲解曰可攻。不過用小承氣及調胃承氣之法耳。必手足濶然汗出方可驗。胃實便鞶外邪盡。

解而當從大承氣急下之法也。申酉戌間獨熱餘時不熱者爲潮熱。若汗多微發熱惡寒是陽明證向兼太陽縱腹大滿胃終不實只可微和胃氣以從權而已。

⑨病人不大便五六日繞臍痛煩躁發作有時者此有燥屎故使不大便也。原文

⑩大下後六七日不大便煩不解腹滿痛者此有燥屎也所以然者本有宿食故也宜大承氣湯。原文

⑪病人小便不利大便乍難乍易時有微熱喘胃不能卧者有燥屎也宜大承氣湯。原文

(三)陽明病。潮熱大便微鞭者可與大承氣湯。不鞭者不可與之。若不大便六七日恐有燥屎。欲知之法。少與小承氣湯。湯入腹中轉失氣者。此有燥屎乃可攻之。若不轉失氣。此但初頭鞭後必溏。不可攻之。攻之必脹滿不能食也。欲飲水者與水則嘔。其後發熱者必大便鞭而少也。以小承氣湯和之。不轉失氣者慎不可攻也。原文

轉失氣者屁出也。腹中之氣得攻藥不爲轉動。則屬虛寒。所以悞攻而症變脹滿。不能食及嘔也。攻後重復發熱。又是胃熱至此方熾。大便因可得鞭。

但爲時未久必少耳。仍以小承氣湯和之。若腹中氣仍不轉。則不但用大承氣大差。卽用小承氣亦大差矣。

(三)陽明病下之心中懊惱而煩。胃中有燥屎者可攻。腹微滿。初頭硬。後必溏。不可攻之。若有燥屎者。宜大承氣湯。原文

以小承氣湯試其可下而用大承氣湯下之矣。設下後心中懊惱而煩。又屬熱重藥輕。當再進大承氣。以協濟前藥。亟驅熱邪。則悶煩自解也。一云胃中有燥屎者。一云若有燥屎者。俱指試其轉失氣。

及繞臍痛腹滿痛小便不利煩燥時有微熱喘胃
不能卧七證言也

○得病二三日脉弱無太陽柴胡證煩燥心下硬至四五日雖能食以小承氣湯少少與微和之令小安至六日與承氣湯一升若不大便六七日小便少者雖不能食但初頭硬後必溏未定成硬攻之必溏須小便利屎定硬乃可攻之宜大承氣湯原文

○無太陽少陽之證則煩燥心下硬屬正陽陽明之可下無疑矣乃其人脉弱雖是能食亦止可少用小承氣微和胃氣和之而當必覺小安俟隔日再

以小承氣稍稍多進總因脈弱故爾遲徊也至六七日竟不大便似乎胃實乃小便復少正恐胃弱而膀胱氣化之源窒轉滲大腸初硬後溏耳所以小便利尿定硬乃可攻之

此段之雖能食雖不能食全與辨風寒無涉另有二義見雖能食者不可以爲胃強而輕下也雖不能食者不可以爲胃中有燥屎而輕下也後九條云讖語有潮熱反不能食者胃中必有燥屎五六枚與此互發前後註釋俱左

(注)陽明病不吐不下心煩者可與調胃承氣湯。原文

胃氣及津液既不繇吐下而傷，則心煩明係胃中熱熾，故可與調胃承氣以安胃氣而全津液也。合九條總是以外證之解與不解氣之轉與不轉，臍腹之痛與不痛，脈之弱與不弱，汗出之多與不多，小便之利與不利邪，熱之熾與不熾，津液之乾與不乾，而辨腹中之燥屎多與不多，溏與不溏，以消息微下之法，故惟手足濶然汗出，大便已硬者主之以大承氣湯，其他諸證一則曰宜用導法，再則曰不可攻之，再則曰宜小承氣湯，再則曰少血小承氣湯，再則曰明日更與一升，再則曰宜大承

氣湯全。是商量治法。聽人臨時斟酌。以祈無悞。所以不用主之二字。此等處關係安危最大。蓋熱邪入胃。不以寒藥治之。則胃傷。然寒藥本以救胃也。不及。則藥不勝邪。太過。則藥反傷正。况乎不勝其邪。勢必盡傷其正。徒傷其正。又未必盡去其邪。此仲景所爲諱。復於二者之間耶。

(去)陽明病讖語。發潮熱。脈滑而疾者。小承氣湯主之。因與承氣湯一升。腹中轉失氣者。更服一升。若不轉失氣。勿更與之。明日不大便。脉反微澀者。裏虛也。爲難治。不可更與承氣湯也。原文

譏語而發潮熱陽明之下證審矣更兼其脉滑疾復與脉弱者不倫故主之以小承氣湯一定之法也然尙未知其裏證若何必轉失氣方可再服若服後不轉失氣并不大便脉反微而且澀又是裏氣虛寒之證蓋陽明居於中土其表虛表實來自太陽至此已明其裏虛裏實茫然未卜故用法不可令虛者益虛有如此之鄭重也

○夫實則譏語虛則鄭聲鄭聲重語也

鄭聲者鄭重之聲正氣不足聲出重濁也亦辨裏實裏虛之一端也

原文

〔下〕直視讞語喘滿者死下利者亦死

原文

此條當會意。讀謂讞語之人，直視者死，喘滿者死。下利者死。其義始明。蓋讞語者，心火亢極也。加以直視，則腎水垂絕，心火愈無制，故主死也。喘滿者，邪聚陽位而上爭，正不勝邪氣從上脫，故主死也。下利者，邪聚陰位而下奪，正不勝邪氣從下脫，故主死也。

〔九〕發汗多若重發汗者亡其陽。讞語脉短者死。脉自和者不死。

原文

註擷此爲太陽經脫簡。不知太陽經無讞語之例。

必日久而兼陽明少陽方有譏語故此言太陽經得病時發汗過多及傳陽明時重發其汗亡陽而譏語之一證也亡陽之人所存者陰氣耳故神魂無主而妄見妄聞與熱邪乘心之候不同况汗多則大邪必從汗解止慮陽神飛越難返故脉短則陰陽不附脉和則陰陽未離其生死但從脉定耳其脉既短安問藥之長哉

門人問亡陽而譏語四逆湯可用乎答曰仲景不言方而子欲言之曷不詳之仲景耶蓋亡陽固必急回其陽然邪傳陽明胃熱之熾否津液之竭否

裏證之實否俱不可知設不辨悉欲回其陽先竭其陰竟何益哉此仲景不言藥乃其所以聖也然得子此問而仲景之妙義愈彰矣

③陽明病其人多汗以津液外出胃中燥大便必硬硬則讞語小承氣湯主之若一服讞語止更莫復服

原文

此條舉讞語之因汗多津越者爲言

④傷寒四五日脉沉而喘滿沉爲在裏而反發其汗津液越出大便爲難表虛裏實久則讞語

原文

此舉讞語因悞汗而致者其曰裏實亦卽上文胃

中燥大便必鞶之互辭其不出方者亦卽上文小承氣湯之互意也

傷寒若吐若下後不解不大便五六日上至十餘日日晡所發潮熱不惡寒獨語如見鬼狀若劇者發則不識人循衣摸床惕而不安微喘直視脉弦者生澀者死微者但發熱讞語者大承氣湯主之若一服利止後服

原文

此條舉讞語之勢重者爲言而勢重之中復分一等劇者生死仍憑乎脉微者則主以大承氣湯比上條之小承氣爲更進矣前云讞語脉短者死此

云脉弦者生前云讞語脉滑疾者用小承氣此云
脉涩者死更互一字而大意躍然

汗出讞語者以有燥屎在胃中此爲風也須下之。
過經乃可下之下之若早語言必亂以表虛裏實故
也下之則愈宜大承氣湯原文

此條之文似淺而實深仲景懼人不解已自爲註
脚不識後人何故茫然胃有燥屎本當用下以讞
語而兼汗出知其風邪在胸必俟過經下之始不
增擾所以然者風性善行數變下之若早徒引之
走空竅亂神明耳然胃有燥屎下之不爲大悞其

小悞止在未辨證兼乎風若此者必再一大下庶大腸空而風邪得以併出故自愈此通因通用之法亦將差就錯之法也

○陽明病譏語有潮熱反不能食者胃中必有燥屎五六枚也若能食者但鞢耳宜大承氣湯

原文

有燥屎則腸胃熱結故不能食若能食則腸胃未結故但鞢耳前條云其後發熱者必大便鞢而少也此云但鞢耳不更言其少乃於胃中有燥屎者言其五六枚之多亦互舉以辨微細之意不可忽也俱宜大承氣湯者已結者開其結未結者滌其

熱。不。合。更。結。同。一。讞。語。潮。熱。故。同。一。治。至。於。藥。制。
之。大。小。必。有。分。矣。

合九條觀之。既云實則讞語矣。乃其用治遲徊。審諦始以和法爲攻法。俟服藥後重辨脉證。不敢徑情急攻。卽攻之。又一服利止後服。何其鄭重耶。可見所謂實者。乃邪氣實也。邪氣實。正氣未有不虛。况津液爲邪所耗。而至於讞語。方寸幾于無主。其虛爲何如哉。邪實不可不下。正虛不可太下。斟酌於邪正之間。以權宜而善其治。良工苦心。要當三復於聖言矣。

卷之三

陽明病發熱汗多者急下之宜大承氣湯

原文

胃中止一津液汗多則津液外滲加以發熱則津液盡隨熱勢蒸蒸騰達於外更無他法可止其汗惟有急下一法引熱勢從大腸而出庶津液不致盡越於外耳前條云發汗不解蒸蒸發熱者屬胃也調胃承氣湯主之可見調胃之義乃和緩其胃中之熱以存津液也此證發熱而至於汗多明是始先未行調胃所致故宜急下無取緩調

○發汗不解。腹滿痛者急下之宜大承氣湯

原文

發汗不解而反腹中滿痛則邪不在表而在裏亦惟有急下一法庶溌痛去而病自解也減不足言四字形容腹滿如繪見溌至十分卽減去一二分不足殺其勢也此所以縱有外邪未解而當下無疑耳

○傷寒六七日目中不了了睛不和無表裏證大便難身微熱者此爲實也急下之宜大承氣湯

原文

此一條辨證最微細大便難則非久祕裏證不急也身微熱則非大熱表證不急也故曰無表裏證只可因是而驗其熱邪在中耳熱邪在中亦不爲

急但其人目中不了了。睛不和則急矣。以陽明之脈絡於目絡中之邪。且盛則在經之盛更可知。故惟有急下之而已。

按少陰經有急下三法。以救腎水。一本經水竭。一木邪涌水。一土邪凌水。而陽明經亦有急下三法。以救津液。一汗多津越於外。一腹滿津結於內。一日睛不慧。津枯於中。合兩經下法。以觀病情生理。恍覺身在水壺。腹飲上池矣。

(元)陽明病欲解時從申至戌上。

原文

(元)脈浮而芤。浮爲陽。芤爲陰。浮芤相搏。胃氣生熱。其

陽則絕

原文

其陽則絕。卽無陽之互辭。謂津液內亡也。當下不下。故至此耳。

○跌傷脉浮而濇。浮則胃氣強濇則小便數。浮濇相搏大便則難。其脾爲約。麻仁丸主之。

脾約之證。在太陽陽明已當用麻仁丸潤下失此不用。延至正陽陽明。胃中津液。龕乾杯罄。下無及矣。然則浮濇之脉。轉爲浮芤。不可類推乎。詳見本卷末答門人脾約問。

尙論篇卷二

陽明中篇終

陽明經下篇

凡外邪已趨少陽未離陽明
謂之少陽陽明列於此篇

西昌喻 昌嘉言再著

黎川陳守誠伯常重梓

凡屬正陽陽明之證。病已入於胃腑。故下之則愈。其有胃不實而下證不具者。病仍在經。在經之邪不解。必隨經而傳少陽。口苦咽乾目眩耳聾。胸脇滿痛之證。必兼見一二。故謂之少陽陽明。其實乃是陽明少陽也。

少陽主半表半裏。陽明證中纔兼少陽。即表裏皆不可攻。故例中止用和法。

小陽明合病另有所主
顱條附三陽經後

(一)陽明病發潮熱大便溏小便自可胸脇滿不去者
小柴胡湯主之

原文

潮熱本陽明胃實之候若大便溏小便自可則胃全不實更加胸脇滿不去則證已傳入少陽矣纔兼少陽卽有汗下二禁惟小柴胡一方合表裏中而總和之乃少陽一經之正法故陽明少陽亦取用之無別法也

(一)陽明病脇下鞭滿不大便而嘔舌上白胎者可與小柴胡湯上焦得通津液得下胃氣因和身濺然而

汗出解也。

原文

不但大便溏爲胃未實即使不大便而見肠下鞭
瀆嘔與舌胎之證則少陽爲多亦當從小柴胡湯
分解陰陽則上下通和濁然汗出而胎嘔脇滿之
外證一時俱解矣旣云津液得下則大便自行亦
可知矣此一和而表裏俱徹所以爲貴也

上焦得通津液得下八字關係病機最切風寒之
邪協津液而上聚于膈中爲喘爲嘔爲水逆爲結
胸嘗十居六七是風寒不解則津液必不得下倘
悞行發散不惟津液不下且轉增上逆之勢愈無

退息之期矣。此所以和之於中而上焦反通也。至於雜病項中如痰火、哮喘、咳嗽、瘰癧等症，又皆火勢薰蒸日久，頑痰膠結經隧，所以火不內熄，則津液必不能下灌靈根，而清華盡化爲敗濁耳。夫人之得以長享者，惟賴後天水穀之氣生此津液。津液結則病，津液竭則死矣。故治病而不知救人之津液者，真庸工也。

論太陽陽明、少陽陽明原有可下之證

(三)問曰：病有太陽陽明，有正陽陽明，有少陽陽明，何謂也？答曰：太陽陽明者，脾約是也。正陽陽明者，胃家

實是也。少陽陽明者，發汗利小便已，胃中燥煩實大便難是也。原文

註謂脾約乃太陽之邪徑趨入胃而成胃實貽悞千古詳後答門人問脾約論

附少陽轉陽明二證

此與陽明兼帶少陽之症迥殊故另揭出

○少陽陽明者，發汗利小便已，胃中燥煩實大便難是也。陽明原文

病已傳到少陽經而去陽明經遠矣，乃從少陽經治法發汗利小便已，其人方纔胃中燥煩實大便難者，是少陽重轉陽明而成可下之一證也。

○服柴胡湯已渴者屬陽明也以法治之。○此條亦

互上條之意

解見少陽

附太陰轉陽明一證

○傷寒脈浮而緩手足自溫者是爲繫在太陰太陰者身當發黃若小便自利者不能發黃至七八日大便硬者爲陽明病也。太陰原文

脈浮而緩本爲表證然無發熱惡寒外候而手足自溫者是邪已去表而入裏其脈之浮緩又是邪在太陰以脾脉主緩故也邪入太陰勢必蒸濕爲黃若小便自利則濕行而發黃之患可免但脾濕

既行胃益乾燥胃燥則大便必硬因復轉爲陽明
內實而成可下之證也

附少陰轉陽明一證

○少陰病六七日腹脹不大便者急下之宜大承氣
湯。少陰原文

少陰之證自利者最多虛寒則下利清穀滑脫則
下利膿血故多用溫法此以六七日不大便而腹
脹可見熱邪轉歸陽明而爲胃實之證所以宜於
急下也

附厥陰轉陽明之證

○下利譏語者有燥屎也宜小承氣湯厥陰原文
不利則熱不結胃不實何得譏語耶此必邪返於
胃內有燥屎故雖下利而結者自若也半利半結
所以不宜大承氣而宜於小承氣微動其結耳

附答客難大意

客有熟仲景之書者難昌曰所分陽明三篇將仲
景陽明證中七十四條收盡無遺大開後人眼目
可謂智矣祇是過矜其智而掩昔賢之長鄙見微
有不滿耳昌曰余何敢哉客曰王叔和當日編次
陽明一經首列問有太陽陽明有正陽陽明有少

陽陽明者何也仲景答曰太陽陽明者脾約是也正陽陽明者胃家實是也少陽陽明者發汗利小便已胃中燥大便難是也聖言煌煌子旣遵其例何反後其文耶昌曰三段揭首叔和已悞曷可再悞昌分三篇不從茲起見也三篇舉以統括七十二餘條之義若叔和所列不過是絕無僅有之一證以冠篇首則陽明一經之大旨盡失此無難辨者蓋當日之間乃問三陽經中可下之證所以答云太陽陽明之可下者除是脾約少陽陽明之可下者除是發汗利小便已胃中燥大便難舍此二證

則太陽少陽必無一定之下法矣今分三篇以明

太少二陽之不可下乃以可下之條混引其端昌

之所不敢出也又况少陽陽明所謂發汗利小便已胃中燥大便難者乃是病邪已去陽明全入少陽及發汗利小便後少陽症亦盡罷其邪不入三陰重復轉到陽明所以名爲少陽陽明與始先病在陽明畧兼少陽一二者有何干涉哉客始爲之心折

附答門人奇問

門人問治傷寒之法軌則雖多必有精一之理可

以貫徹終始者請吾師試舉一言以蔽之可乎余曰傷寒之變千蹊萬徑如之何其可以一言括耶門人曰如痘疹秘訣謂起先開盤時要有根脚有根脚則漿成及至灌膿時要無根脚無根脚則毒化此亦片言居要者吾師曷不倣而言之余笑曰若是則姑擬一言以答子之奇問亦無難者凡治傷寒之訣起先惟恐傳經傳經則變生其後惟恐不傳經不傳經則勢篤此二語不識可括其義否門人躊躇曰起先惟恐傳經體矣其後惟恐不傳經之說大奇且大創未之前聞也余曰仲景言之

再四但子輩雙眸未炯見同未見耳何竒創之有耶仲景云陽明居中土也萬物所歸無所復傳蓋陽明之脉行身之前邪入其經則有前經後經相傳之次第而陽明之府乃中州之胃爲水穀之海臟腑經脈之總司邪入其中則無復傳次之可言所以惟有下奪一法奪其土而邪自不留耳此仲景於陽明經內特挈不傳之妙理也又云陽明中風脉弦浮大而短氣腹都滿脇下及心痛久按之氣不通鼻乾不得汗嗜卧一身及面目悉黃小便難有潮熱時時嘑耳前後腫刺之小差外不解病

經十日脉續浮者與小柴胡湯脉但浮無餘證者
與麻黃湯若不尿腹滿加噦者不治此一段至理
千古無人看出總不識其所言者何事詎知脉弦
浮大而氣反短連腹都滿者邪不傳也脇下及心
痛乃至久按之氣不通者邪不傳也鼻乾不得汗
嗜卧表裏俱困乃至一身及面目悉蒸爲黃者邪
不傳也小便難有潮熱時時噦者胃熱熾盛上下
道窮邪不傳也耳前後腫刺之小差者內邪不傳
乃至外抉其血亦不散但其腫小差也外不解過
經十日留連極矣所謂萬物所歸無所復傳者原

爲美事孰知病邪歸之而不傳反成如此之危候耶要知陽明之邪來自太陽去自少陽所以脈續浮者與小柴胡湯推其邪使速往少陽去路也脉但浮無餘症者與麻黃湯推其邪使速還大陽來路也若不尿腹滿則胃邪內壅不行矣而更加噦則胃氣將竭愈上逆矣再有何法可以驅其邪而使之傳哉又云太陽病十日已去脉浮細而嗜卧者外解已也設胸滿脇痛者與小柴胡湯脉但浮者與麻黃湯見脉浮細而嗜卧邪已盡傳於外而解散者方可無慮設胸滿脇痛則當與小柴胡

湯推之速往少陽而出設脉但浮無餘症則當與
麻黃湯推之速往太陽而出是皆惟恐其邪之不
傳暗伏危機也必識此意然後始識仲景用藥之
故不然豈有十餘日後而無故張皇反用麻黃湯
之理哉凡此皆因太少二陽與陽明連貫故用表
法所謂從外入者驅而出之于外也復有表裏陰
陽之間正已虛而邪不盡無可速傳之候仲景用
法悉從外邪不能傳出起見如太陽病未解脉陰
陽俱停必先振慄汗出而解設不振慄則邪不能
傳之於表而無從得汗可知也然旣云陰陽兩停

其傳表傳裏未可預定所。以惟陽脉微者方是邪。不能傳表當從汗之而解。惟陰脉微者方是邪。不能傳裏當從下之而解。此其故甚可思也。若非邪住不傳之候則陽脉微者當補其陽。陰脉微者當補其陰矣。豈有反汗之而傷其陽下之而傷其陰之理哉。又如太陽病過經十餘日反二三下之後四五日柴胡症仍在者先與小柴胡湯服之本當蒸蒸而振却發熱汗出而解矣乃反加嘔不止心下急鬱鬱微煩者此邪因屢下而入裏已深非一柴胡湯可以盡提之傳出于表必再與大柴胡湯。

分提表裏之邪陽邪傳。陽陰邪傳陰一舉而分解之。始爲合法不然。豈有嘔急鬱煩表症轉增反行兼解其裏之理哉。又如傷寒五六日頭汗出微惡寒手足冷心下滿口不欲食大便鞭脈細者此爲陽微結乃是說陽分之邪微微結聚不能傳出於表裏故本文卽繼之曰必有表復有裏也其言甚明也。末云可與小柴胡湯設不了了者得屎而解卽前證過經十餘日用大小柴胡分提使傳之法也。廼知舍此更無可使其傳矣。又如發汗吐下後虛煩不得眠若劇者必反覆顛倒心中懊憹此邪

退正虛而餘邪。阻滯不能傳散。以致無可奈何也。
此時將汗之乎。下之乎。和之乎。溫之乎。仲景巧用
梔子豉湯。湧載其餘邪於上。俾一吐而盡。傳無餘
設。非此一法。從高而越。有殆而已矣。又如云食穀
則噦。不能食攻其熱。則噦欲飲水者。與水則噦不
能食者。與水則噦。何其言之不一耶。皆是爲胃氣
虛寒。餘邪不能傳散者。致其叮嚀也。更有穀殫一
證。邪熱在胃。不能傳出。反蒸食而發黃固瘕。一證。
胃氣虛寒。水停不行。反滲大腸而瘕泄。此三證者。
仲景但言證而不言治。學者倘不透此一關。果何。

從而施治耶。是則邪之傳與不傳所關如此。甚鉅。乃治傷寒家。初不量邪勢之淺深。胃氣之厚薄。而貿貿以從事也。實繇先聖法則未經昔賢闡繹。後學漫無入路耳。夫足太陽膀胱。足陽明胃。足少陽膽。皆府也。何必獨歸陽明。始不傳耶。蓋膀胱主出。胃主納。膽不主出。納所以惟陽明。胃爲藏納之地。具載物之體。傳經之邪。必歸陽明。始能消之。若夫胃土告困。不能消邪。則在府之邪。漫無出路。久之必漸漬於本經。其脉必仍轉爲浮。所以仲景云。脉續浮者。與柴胡湯。此中復有奧義。其義維何。卽必

有表復有裏之說也。故用柴胡湯提出少陽，俾循經次而傳太陰、少陰、厥陰以盡其邪。乃始得以無患耳。若但浮無餘證，則是有表無裏，只用麻黃湯提出太陽其邪立解，不勞餘力矣。得仲景之神者，目擊道存，卽如天以四時成歲，中土各旺于季月之未，然後木疏其根，火收其焰，金銷其肅，水藏其瀾，使非傳之中土，則木火金水不相連貫，何以化機盈眸不息乎？人之飲食入胃，清氣升而濁氣降，渣滓不留者，其妙惟在於傳設。一日不傳，則積滯而不能化矣。至於仙家攢簇五行，東三南二木火。

相戀歸于中土。西西北一金水相親歸于中土。其妙更在於不傳。設傳則流散而不能造矣。然則中土之傳與不傳。足盡天人之蘊。又何疑於醫事哉。門人爽然曰。似此剔出傷寒神髓以立言數之可千推之可萬。恍疑身陟天漢。星津炯炯光芒流射肺腑矣。請名之曰伐髓廸光論。

門人問脾約一症。胃強脾弱。脾不爲胃行其津液如懦夫甘受悍妻之約束。寧不爲家之索乎。余曰何以見之。曰仲景云。趺陽脈浮而澀。浮則胃氣強。澀則小便數。浮澀相搏。大便爲難。其脾爲約。麻仁

丸主之以是知胃強脾弱也余曰脾弱卽當補矣
何爲麻仁丸中反用大黃枳實厚朴乎子輩日聆
師說而腹笥從前相仍之陋甚非所望也仲景說
胃強原未說脾弱況其所謂胃強者正是因脾之
強而強蓋約者省約也脾氣過強將三五日胃中
所受之穀省約爲一二彈丸而出全是脾土過燥
致令腸胃中之津液日漸乾枯所以大便爲難也
設脾氣弱卽當便泄矣豈有反難之理乎相傳謂
脾弱不能約束胃中之水何以反能約束胃中之
穀耶在陽明例中凡宜攻下者惟恐邪未入胃大

便弗與又恐初輕後溏不可妄攻若欲攻之先與
小承氣試其轉失氣方可攻皆是虛夫脾氣之弱
故爾躊躇也若夫脾約之症在太陽已卽當下矣
更何待陽明耶子輩傳會前人以脾約爲脾弱將
指吳起之殺妻者爲懦夫乎有悖聖言矣

門人又問曰今乃知脾約之解矣觸類而推太陽
陽明之脾約與少陽陽明之胃中燥煩實大便難
者同是一症此其所以俱可攻下耶余曰是未可
言觸類也因難之曰邪熱自太陽而陽明而少陽
爲曰既久燥其津液大便固當難矣其在太陽方

病之始邪未入胃何得津液卽便消耗而大腸燥
結耶。且太陽表邪未盡又何不俟傳經卽亟亟潤
下而自犯太陽之禁耶。門人不能對因誨之曰脾
約一症乃是未病外感之先其人素慣脾約三五
日一次大便者乃至感受風寒卽邪未入胃而胃
已先實所以邪至陽明不患胃之不實但患無津
液以奉其邪立至枯槁耳仲景大變太陽禁下之
例而另立麻仁丸一法以潤下之不比一時暫結
者可用湯藥蕩滌之耳此義從前曠曠凡遇素成
脾約之人亦必俟經盡方下百無一生矣故因子

問而暢發之

附問難門人大意

眼曰門人聚譚仲景製方之妙主伯亞旅天然一定因問曰仲景於太陽經中有兼帶陽明經者其風傷衛則桂枝湯中加葛根其寒傷營則麻黃湯中加葛根有兼帶少陽經者其風傷衛則桂枝湯中加柴胡其寒傷營則麻黃湯中加柴胡合併之病亦然。是則陽明經有根爲主藥少陽經以柴胡爲主藥矣乃少陽經至不用葛根湯者何用小柴胡湯而陽明一門人不能對因誨之曰

此有二義。大陽而畧兼陽明，則以方來之陽明爲重，故加葛根。陽明而尙兼太陽，則以未罷之太陽爲重，故不用葛根。且陽明主肌肉者也，而用葛根大開其肌肉，則津液盡從外泄，恐胃愈燥而陰立亡，故不用者。所以存津液耳。本經前條有云：陽脉實，因發其汗出多者，亦爲太過。太過爲陽絕于裏，亡津液，大便因鞕也。是陽脉實者，且不可過汗。其陽脉微者，又當何如耶？仲景所以陽明諸症全不用葛根之意，益彰彰矣。小兒佈痘，見點之時，第一戒用葛根，用之則肌竅盡開，一齊擁出。昔賢云：見

點之後忌用升麻湯、以升麻湯中有葛根耳。後人
悞謂見點後忌用升麻、至于葛根反恣用無忌。只
遺一湯字、而葛根等鬼脫升麻等雉懼兒命遭枉、
等恒河沙數矣。因與治傷寒、濫用葛根劫人津液
者、並舉示戒焉。

尙論篇卷二 陽明下篇終

尚論仲景傷寒重編三百九十七法卷之三

西昌喻 昌嘉言甫著

黎川陳守誠伯常重梓

尚論少陽經證治大意

仲景少陽經之原文叔和大半編入太陽經中，昌殊不得其解，豈以太陽行身之背，少陽行身之側，其營衛顯然易辨，非如陽明與三陰之屬腑臟者，營衛難窺，故將少陽之文彙入太陽耶？此等處竊不敢仍叔和之舊，蓋六經各有專司，乃引少陽之文與三陽合病併病過經不解及

壞病諸條悉入太陽篇中適足以亂太陽之正
也在太陽一經之病已倍他經辨之倍難而無
端蔓引混收此後人所爲多岐亡羊乎茲將治
少陽之法悉歸本篇其合病併病壞病痰病另
隸于三陽經後庶太陽之脉清而少陽之脉亦
清耳

少陽證用小柴胡湯和解加減一法

曰傷寒五六日中風往來寒熱胸脇苦滿默默不欲
飲食心煩喜嘔或胸中煩而不嘔或渴或腹中痛或
脇下痞鞭或心下悸小便不利或不渴身有微熱或

欬者小柴胡湯主之傷寒中風有柴胡證但見一證便是不必悉具若胸中煩而不嘔去半夏人參加栝
蔞實若渴者去半夏加人參栝蔞根若腹中痛去黃
芩加芍藥若脇下痞鞭去太棗加牡蠣若心下悸小
便不利者去黃芩加茯苓若不渴外有微熱者去人
參加桂枝溫覆取微似汗愈若欬者去人參大棗生
薑加五味子乾薑原文

軀殼之表陽也、軀殼之裏陰也、少陽主半表半裏
之間其邪入而併於陰則寒出而併於陽則熱往
來寒熱無常期也風寒之外邪挾身中有形之痰

飲結聚于少陽之本位。所以胸脇苦滿也。胸脇既滿。胃中之水谷亦不消。所以默默不欲食。卽昏昏之意。非靜默也。心煩者邪在胸脇逼處心間也。或嘔不嘔。或渴不渴。諸多見證。各隨人之氣體。不盡同也。然總以小柴胡之和法爲主治。而各隨見證以加減之耳。

少陽病有辨證一法

三 少陽之爲病。口苦咽乾目眩也。

原文

口苦咽乾者。熱聚於膽也。目眩者。木盛生風而旋暈也。

少陽病有汗吐下三禁二法

三傷寒脈弦細頭痛發熱者屬少陽少陽不可發汗則讞語此屬胃胃和則愈胃不和則煩而慄少陽傷寒禁發汗少陽中風禁吐下二義互舉其旨益嚴蓋傷寒之頭痛發熱宜於發汗者尚不可汗則傷風之不可汗更不待言矣傷風之胸滿而煩痰飲上逆似可吐下者尚不可吐下則傷寒之不可吐下更不待言矣

脉弦細者邪欲入裏其在胃之津液必爲熱耗重復發汗而驅其津液外出安得不讞語乎胃和者

邪散而津回也不和者津枯而飲結所以煩而悸也

四少陽中風兩耳無所聞目赤胸中滯而煩者不可
吐下吐下則悸而驚原文

風熱上壅則耳無聞目赤無形風熱與有質痰飲
搏結則胸滿而煩此但從和解中行分竭法可也
若誤汗下則胸中正氣大傷而邪得以逼亂神明
此時卽爲城下之盟所喪不滋多平

辨少陽經病有欲解不解四法

五傷寒三日三陽爲盡三陰當受邪其人反能食不

嘔此爲三陰不受邪也

原文

能食不嘔與胃和則愈之義互發

六傷寒三日少陽脉小者欲已也

原文

脉不弦大邪微欲解之先徵也

七少陽病欲解時從寅至辰上

原文

受病之經正氣虛衰每藉火於時令之王此趨三
避五所繇來乎

八傷寒六七日無大熱其人燥煩者此爲陽去入陰
故也

原文

陽去入陰則邪勢得以留連轉致危困者多矣有

治傷寒之責者線索在手於邪在陽經之日亟從外奪不亦善乎

少陽證具將欲入裏而太陽陽明小有未罷但用小柴胡湯一法

九傷寒四五日身熱惡風頭項強脇下滿手足溫而渴者小柴胡湯主之原文

身熱惡風太陽證也頭項強太陽兼陽明證也脇下滿少陽證也本當從三陽合併病之例而用表法但其手足溫而加渴外邪輻湊於少陽而向裏之機已著倘更用辛甘發散之法是重增其熱而

大耗其津也。故從小柴胡之和法，則陽邪自罷，而陰津不傷。一舉而兩得矣。此用小柴胡湯當從加減法。不嘔而渴者去半夏，加栝蔞根爲是。

少陽證脈弦濶加腹痛先用建中後用小柴胡一法。

十一、傷寒陽脉澀。陰脉弦法當腹中急痛者。先用小建中湯不差者與小柴胡湯主之。原文

陽脉濶陰脉弦。渾似在裏之陰寒。所以法當腹中急痛。故以小建中之緩而和其急。腹痛止而脉不弦澀矣。若不差則弦爲少陽之本脉。而澀乃汗出。

不識腹痛乃邪欲傳太陰也。則用小柴胡以和陰陽爲的當無疑矣。

少陽證具已經汗下而太陽未罷。胸有微結者宜用柴胡桂枝乾薑湯一法。

〔四〕傷寒五六日已發汗而復下之。胸脇滿微結小便不利渴而不嘔。但頭汗出往來寒熱心煩者此爲未解也。柴胡桂枝乾薑湯主之。原文

少陽證尚兼太陽所以悞下而胸間微結也。太陽中篇結胸條內頭微汗出用大陷胸湯以其熱結在裏故從下奪之法也。此頭汗出而胸微結用柴

胡桂枝乾薑湯以裏證未具故從和解之法也少柴胡方中減半夏人參而加桂枝以行太陽加乾薑以散滿枯萎根以滋乾牡蠣以更結一一皆從本例也

少陽證服小柴胡湯加渴者宜救津液一法

固服柴胡湯已渴者屬陽明也以法治之

原文

風寒之邪從陽明而轉少陽起先不渴裏證未具及服小柴胡湯已重加口渴則邪還陽明而當調胃以存津液矣然不曰攻下而曰以法治之意味無窮蓋少陽之寒熱往來間有渴證倘少陽未罷

而恣言攻下不自犯少陽之禁乎故見少陽重轉
陽明之證但云以法治之其法維何卽發汗利小
便已胃中燥煩實大便難之說也若未利其小便
則有猪苓五苓之法若津乾熱熾又有人參白虎
之法仲景圓機活潑人存政舉未易言矣

少陽證具悞下而證尚未變者仍用小柴胡湯二
法

○凡柴胡湯病證而下之若柴胡證不罷者復與柴
胡湯必蒸蒸而振却發熱汗出而解原文

固傷寒五六日嘔而發熱者柴胡湯證具而以他藥

下之柴胡證仍在者復與柴胡湯此雖已下之不爲逆必蒸蒸而振却發熱汗出而解若心下滿而鞭痛者此爲結胸也大陷胸湯主之但滿而不痛者此爲痞柴胡湯不中與之宜半夏瀉心湯原文

二條互發前畧後詳悞下雖證未變然正氣先虛故服柴胡湯必蒸蒸而振始得發熱汗出而邪從表解也若悞下而成結胸與痞則邪尚在太陽而柴胡非所宜矣結胸及痞太陽經各有顱條重以汗下爲逆不爲逆申上文而廣其義

本發汗而復下之此爲逆也若先發汗治不爲逆

本先下之而反汗之此爲逆也若先下之治不爲逆。

原文

少陽雖有汗下二禁然而當汗當下正自不同本當發汗而反下之則爲逆若先汗後下則不爲逆本當下之而反發汗則爲逆若先下後汗則不爲逆全在辨其表裏差多差少之間矣。

少陽病有疑似少陰者當細辨脉證用藥一法

(三)傷寒五六日頭汗出微惡寒手足冷心下滿口不欲食大便鞶脉細者此爲陽微結必有表復有裏也脉沉亦在裏也汗出爲陽微假令純陰結不得復有

外證悉入在裏此爲半在裏半在外也。脈雖沉緊不得爲少陰病。所以然者。陰不得有汗。今頭汗出。故知非少陰也。可與小柴胡湯。設不了了者。得屎而解。陽微結者。陽邪微結未盡散也。註作陽氣衰微。故邪氣結聚大差。果爾則頭汗出爲亡陽之證。非半表半裏之證矣。果爾則陰結又是陰氣衰微矣。玩本文假令純陰結等語。謂陽邪若不微結。純是陰邪內結。則不得復有外證。其義甚明。得屎而解。卽取大柴胡爲和法之意也。

用汗吐下後。有辨脉證。而識其必愈一法。

凡病若發汗。若吐。若下。若亡津液。陰陽自和者。必
自愈。原文

汗吐下三法。難於恰當。若悞用之。則病未去。而胃
中之津液已先亡。凡見此者。診視其脉與證。陰陽
自和。則津液復生。必自愈也。景

辨婦人傷寒傳少陽。有熱入血室之證四法。

婦人中風。發熱惡寒。經水適來。得之七八日。熱除
而脈遲。身涼。胸脇下滿。如結胸狀。譫語者。此爲熱入
血室也。當刺期門。隨其實而瀉之。原文

婦人中風。七八日續得寒熱發作。有時經水適

者此爲熱入血室其血必結故使如瘧狀發作有時
小柴胡湯主之。原文

婦人傷寒發熱經水適來。晝日明了暮則譏語。如見鬼狀者。此爲熱入血室。無犯胃氣。及上二焦必自愈。原文

血弱氣盡腠理開。邪氣因大與正氣相搏結於膀胱。正邪分爭。往來寒熱。休作有時。默默不欲飲食。臟腑相連。其痛必下。邪高痛下。故使嘔也。小柴胡湯主之。原文

四條皆互文見意也。一云經水適來。一云經水適

斷一云七八日熱除而脉遲身涼一云七八日續得寒熱發作有時一云胸脇下滿一云邪氣因入與正氣相搏結於脇下一云如結胸狀一云邪高痛下一云譏語一云晝日明了暮則譏語如見鬼狀一云如瘧狀一云往來寒熱休作有時一云刺期門一云用小柴胡湯一云毋犯胃氣及上二焦皆互文以明大義而自爲註脚也學者試因此而紬繹全書思過半矣如結胸狀四字仲景尚盡形容不盡重以臟腑相連邪高痛下之語暢發癥情蓋血室者衝脈也下居腹內厥陰肝之所主也

而少陽之膽與肝相連腑邪在上臟邪在下胃口
逼處二邪之界所以默默不欲飲食而但喜嘔耳
期門者肝之募也隨其實而瀉之瀉肝之實也又
刺期門之註脚也小柴胡湯治少陽之正法也毋
犯胃氣及上二焦則舍期門小柴胡更無他法矣
必自愈見腑邪可用小柴胡湯而臟邪必俟經水
再行其邪熱乃隨血去又非藥之所能勝耳
少陽止此

重編合病併病壞病痰病附三陽經後其過經不
解附三陰經後

右症叔和俱編入太陽經中不知何意或謂傷寒只分六經舍太陽一經別無可入諸項也然則霍亂證及陰陽易等證曷不盡入太陽耶况乎既重六經則少陽亦六經之一曷爲不重耶茲一一清出以六經等六國以合併諸病等附庸俾業傷寒者一展玩而了然於心目耳

合病

合病者兩經之證各見一半如日月之合朔如王者之合圭璧界限中分不偏多偏少之謂也
○太陽病項背強几几反汗出惡風者桂枝加葛根

湯主之

原文

三太陽病項背強。凡凡無汗惡風者葛根湯主之。原文
二條以有汗無汗定傷風傷寒之別。蓋太陽初交
陽明未至兩經各半故仲景原文不用合病二字
然雖不名合病其實乃合病之初證也。凡凡者頸
不舒也。頸屬陽明既於太陽風傷衛證中纔見陽
明一證卽於桂枝湯內加葛根一藥太陽寒傷營
證中纔見陽明一證卽於麻黃湯內加葛根一藥
此大匠天然不易之彀率也。然第二條不用麻黃
全方加葛根反用桂枝全方加麻黃葛根者則并

其巧而傳之矣。見寒邪既欲傳於陽明，則胸間之喘必自止。自可不用杏仁。况頸項背俱是陽位，易於得汗之處。設以麻黃本湯加葛根，大發其汗，將毋項背強几几者，變爲經脈振搖動惕乎？此仲景之所爲精義入神也。

桂枝湯、麻黃湯分主太陽之表。葛根湯總主陽明之表。小柴胡湯總主少陽之表。三陽經合併受病，卽隨表邪見證多寡定方。絲絲入扣。

（三）太陽與陽明合病，不下利，但嘔者，葛根加半夏湯

主之。原文

(四)太陽與陽明合病者必自下利葛根湯主之

原文

二條又以下利不下利辨別合病主風主寒之不同也。風者陽也。陽性上行故合陽明胃中之水飲而上逆。寒者陰也。陰性下行故合陽明胃中之水穀而下奔。然上逆則必加半夏入葛根湯以滌飲止嘔。若下利則但用葛根湯以解兩經之邪。不治利而利自止耳。葛根湯卽第一條桂枝湯加葛根不用麻黃者是也。

(五)太陽與陽明合病喘而胸滿者不可下麻黃湯主

原文

兩經合病當合用兩經之藥。何得偏用麻黃湯耶。
此見仲景析義之精。蓋太陽邪在胸、陽明邪在胃。
兩邪相合必上攻其肺。所以喘而胸滿。麻黃杏仁
治肺氣喘逆之顓藥。用之恰當正所謂內舉不避
親也。何偏之有。

(六)太陽與少陽合病。自下利者。與黃芩湯。若嘔者。黃
芩加半夏生薑湯。原文

太陽陽明合病。下利表證爲多。陽明少陽合病。下
利裏證爲多。太陽少陽合病。下利半表半裏之證
爲多。故用黃芩甘草芍藥太棗爲和法也。

七陽明少陽合病必下利其脉不負者順也負者失也。互相尅賊名爲負也。脉滑而數者有宿食也。當下之宜大承氣湯。原文

土木之邪交動則水穀不停而急奔故下利可必也。陽明脈大少陽脈弦兩無相負乃爲順候然兩經合病陽明氣衰則弦脈獨見少陽勝而陽明負矣。下之固是通因通用之法而土受尅賊之邪勢必藉大方之藥急從下奪乃爲解圍之善着然亦必其脉滑而且數有宿食者始爲當下無疑也。設脉不滑數而遲軟方慮土敗垂亡尚敢下之乎。

按太陽與陽明合病。陽明與少陽合病。俱半兼陽明。所以胃中之水穀不安。而必自下利。其有不下利者。亦必水飲上越。而嘔。與少陽一經之證。乾嘔者大不同也。或利或嘔。胃中之真氣。與津液俱傷。所以亟須散邪。以安其胃。更慮少陽勝。而陽明負。卽當急下。以救陽明。其取用大承氣湯。正迅掃外邪。而承領元氣之義也。設稍牽泥。則脉之滑數。必轉爲遲軟。下之無及矣。微哉危哉。

八三陽合病。脈浮大上關上。但欲眠睡。目合則汙。
五三陽合病。腹滿身重。難以轉側。口不仁而面垢譏。

語遺尿。發汗則譏語下之。則額上生汗。手足逆冷。若自汗者。白虎湯主之。原文

三陽合病。五合之表裏俱傷。故其脉浮大。其證欲眠而目合。則汗中州之擾亂可知矣。此時發汗。則偏於陽。而陽明之津液倍竭。故譏語益甚。將成無陽之證也。下之則偏於陰。而真陽以無偶而益孤。故手足逆冷。而額上生汗。將成亡陽之證也。既不宜於汗下。惟有白虎一湯。主解熱而不碍表裏。在所急用。然非自汗出。則表猶未解。尚未可用。此證夏月最多。當與瘡濕暍篇參看。

按三陽經之受外邪。太陽頭疼腰脊痛。陽明目痛。鼻乾不眠。少陽寒熱往來。口苦嘔渴。各有專司。合病者。卽兼司二陽三陽之證也。仲景但以合之一字括其義。而歸重在下利與嘔喘胸滿之內症。蓋以邪旣相合。其人腹內必有相合之徵驗故也。後人於此等處漫不加察。是以不知合病爲何病耳。再按少陽篇第九條云。傷寒六七日發熱。微惡寒。支節煩疼。微嘔。心下支結。外證未去者。柴胡桂枝湯主之一條。其證全是太陽與少陽合併之病。但內無下利。其嘔復微。卽不謂之合病。心下支結又

與心下痞鞭時如結胸者不同。卽不謂之併病。乃知合併之病重在內。有合併之徵驗。非昌之臆說矣。後人謂三陽合病宜從中治。此等議論似得仲景表邪未散用小柴胡湯裏熟已極用白虎湯之旨。然未可向痴人說夢也。設泥此則仲景所用麻黃湯大承氣湯之妙法。萬不敢從矣。噫吾安得盡闡捷徑爲周行也哉。

併病

併病者兩經之證連串爲一。如貫索然卽兼併之義也。併則不論多寡一經見三五證一經見一二

證即可言併病也。然太陽證多陽明少，陽證少如秦之併六國者，乃病之常。若陽明少，陽證多，太陽證少，則太陽必將自罷。又不得擬之爲六國併秦矣。

○二陽併病。太陽初得病時，發其汗，汗先出不徹，因轉屬陽明，續自微汗出，不惡寒。若太陽病證不罷者，不可下。下之爲逆。如此可小發汗，設面色緣緣正赤者，陽氣怫鬱在表，當解之，熏之。若發汗不徹，不足言陽氣，怫鬱不得越，當汗不汗，其人躁煩，不知痛處，乍在腹中，乍在四肢，按之不可得。其人短氣，但坐以汗。

出不徹故也更發汗則愈何以知汗出不徹以脈濶
故知也

原文

曰二陽併病太陽證罷但發潮熱手足繫繫汗出大
便難而譏語者下之則愈宜大承氣湯

原文

按二陽併病二條皆是太陽與陽明併也上條證

初入陽明而太陽仍未罷宜小汗此條證已入陽
明而太陽亦隨罷宜大下所以宜小汗大下之故

昌言之已悉可以無贅但上條之文從前未有註
釋茲特文之太陽初得寒傷營之病以麻黃湯發
其汗汗出而邪去病不傳矣因汗出不徹故傳陽

明續自微汗出不惡寒陽明熱熾似乎當用下法
以太陽之邪未徹故下之爲逆謂其必成結胸等
症也如此者可小發汗然後下之設面色緣緣正
赤者寒邪深重陽氣怫鬱在表必始先未用麻黃
湯或已用麻黃湯而未得汗所以重當解之熏之
又非小發汗所能勝矣若是發汗不徹不足言陽
氣怫鬱不得越也畢竟當汗不汗其人躁煩不知
痛處乍在腹中乍在四肢按之不可得方是陽氣
不得越耳短氣者因汗而氣傷也脉濇者因汗而
出血傷也汗雖未徹其已得汗可知其不拂鬱又可

知所以宜更他藥以小發其汗更字讀平聲與太陽中篇傷寒發汗解半日許復煩脈浮數者可更發汗互發然則彼更桂枝湯此更桂枝加葛根湯并可推矣

③太陽與少陽併病頭項強痛或眩冒時如結胸心下痞鞕者當刺大椎第一間肺俞肝俞慎不可發汗發汗則讞語脉弦五六日讞語不止當刺期門少陽之脉絡胸脇間併入太陽之邪則與結胸證似是而實非也肝與膽合刺肝俞所以瀉膽也膀胱不與肺合然肺主氣刺肺俞以通其氣斯膀胱

之氣化行而邪自不能留矣。發汗則讞語與合病木盛尅土之意同。註謂木盛則生心火節外生枝反失正意。脉弦亦卽合病內少陽勝而陽明負之互詞。此所以刺期門隨木邪之實而瀉之也。仲景通身手眼後人只泥於一手一目可乎。

四太陽少陽併病。心下鞭頸項強而眩者。當刺大椎。肺俞肝俞。慎勿下之。原文

重申不可下之。禁與上條不可汗互發。

五太陽少陽併病。而反下之成結胸心下鞭下利不止水漿不下其人心煩。原文

悞下之變乃至結胸下利上下交征而陽明之居
中者水漿不入心煩待斃傷寒顧可易言哉併
病卽不悞用汗下已如結胸心下痞鞕矣况加悞
下乎此比太陽一經悞下之結胸殆有甚焉其人
心煩似不了之語然仲景太陽經謂結胸證悉具
煩躁者亦死意者此謂其人心煩者死乎

壞病

壞病者已汗已吐已下已溫鍼病猶不解治法多
端無一定可擬故名之爲壞病也壞病與過經不
解大異過經不解者連三陰經俱已傳過故其治

但在表裏差多。差少宜先。宜後之間。若壞病則病在三陽。未入於陰。故其治但在陽經。其證有結胸。下利。眩冒。振惕。驚悸。譫妄。嘔噦。躁煩之不同。其脉有弦促細數緊滑沉微澀弱結代之不同。故必辨其脈證犯何逆然後得以法而治其逆也。

○太陽病三日已發汗。若吐。若下。若溫鍼。仍不解者。此爲壞病。桂枝不中與也。觀其脈證知犯何逆。隨証治之。原文

相傳傷寒過經日久。二三十日不痊者。謂之壞病。遂與過經不解之病無辨。此古今大悞也。仲景止

說病三日卽五六日亦未說到且此條止說太陽病連少陽亦未說到故謂桂枝偏表之法不可用觀下條太陽轉入少陽之壞證有柴胡證罷四字可見此爲桂枝證罷故不可復用也設桂枝證仍在卽不得謂之壞病與少陽篇內柴胡證仍在者此雖已下之不爲逆復與柴胡湯必蒸蒸而振却發熱汗出而解之文又互相綰照也豈有桂枝柴胡之證尚未罷而得指爲壞病之理哉故必細察其脈爲何脉證爲何證從前所悞今犯何逆然後隨其證而治之始爲當耳

二本太陽病不解轉入少陽者。脇下頓滿乾嘔不能食。往來寒熱尚未吐下。脈沉緊者與小柴胡湯。若已吐下發汗溫鍼讞語。柴胡證罷。此爲壞病。知犯何逆以法治之。原文

按上條太陽經之壞病也。此條少陽經之壞病也。兩條文意互發。其旨甚明。叔和分彙致滋疑惑。蓋合而觀之。乃知上條云桂枝湯不中與。則其所犯要。不離於太陽一經之悞。吐悞。下悞。發汗悞。燒鍼之諸逆也。此條云柴胡湯不中與。則其所犯要。不離於少陽一經之悞。吐悞。下悞。發汗悞。燒鍼之諸

逆也。後人擬議何逆。四治見爲割獲。繇茲觀之。真
嘆語矣。

瘴病

慨自傷寒失傳。後人乃以食積虛煩痰飲脚氣牽
合爲類傷寒四證。此等名目一出。凡習傷寒之家。
苟簡粗疎。已自不識要妙。况復加冬溫。溫病寒疫。
熱病濕溫。風溫霍亂。瘡內瘡畜。血爲類傷寒十四
證。頭上安頭。愈求愈失。茲欲直遡淵源。不得不盡
闢岐派。蓋仲景於春夏秋三時之病。旣以冬月之
傷寒統之。則十四證亦皆傷寒中之所有也。若謾

之局外漫不加察至臨證模糊其何以應無窮之變哉昌於春夏病中逐假拈出茲於三陽經後特立痰病一門凡痰飲素積之人有挾外感而動者有不繇外感而自動者仲景分別甚明挾外感之邪搏結胸腸三陽篇中已致詳矣此但舉不繇外感之痰病昭揭其旨俾學者辨證以施治焉耳

○病如桂枝證頭不痛項不強寸脉微浮胸中痞鞕氣上冲咽喉不得息者此爲胸有寒也當吐之宜瓜蒂散諸亡血虛家不可與

原文

寒者痰也痰飲內動身必有汗加以發熱惡寒全

似中風但頭不痛項不強此非外入之風乃內蘊之痰。窒塞胸間宜用瓜蒂散以湧出其痰也。

二 病人有寒復發汗胃中冷必吐衄

原文

寒亦痰也此卽上條之互文上條辨非桂枝之證此條辨不可發汗蓋痰從內動無外感與俱誤發其汗必至迷塞經絡留連不返故示戒也設兼外感如三陽證中諸條則無形之感挾有形之痰結於一處非汗則外邪必不解卽強吐之其痰飲亦必不出所以小青龍一法卓擅奇功耳此言有痰無感悞發其汗重亡津液卽大損陽氣其人胃冷

而吐衄有必至也。

○病人手足厥冷脈乍緊者。邪結在胸中。心中滿而煩饑不能食者。病在胸中當須吐之。宜瓜蒂散。原文手足厥冷與厥陰之熱深厥深相似。其脉乍緊則有時不緊殊不似矣。可見痰結在胸故滿煩而不能食亦宜瓜蒂爲吐法也。

合三條總見痰證可吐不可汗。合食積虛煩脚氣四證論之勿指爲類傷寒。但指爲不可發汗。則其理甚精。蓋食積胸中陽氣不布更發汗則陽氣外越一團陰氣用事愈成危候。虛煩則胃中津液已

竭更發汗則津液盡亡矣。脚氣卽地氣之濕邪。從足先受者。正濕家不可發汗之義耳。奈何舍正路而趨曲徑耶。

門人問曰。吾師於三陽證中挈出合病併病壞病。痰病之條。可謂暗室一燈。炯然達旦矣。但不識陽明何以無壞病耶。答曰。陽明之誤治最多。其脉證固當辨別。但不待以壞病名之也。蓋陽明原有可汗可下之條。汗下原不爲大逆。且誤在汗。當不誤在下矣。誤在下。當不誤在汗矣。即使汗下燒鍼屢誤。其病亦止在胃中。原有定法可施。與壞證無定。

法之例。微有不協。此壞病所以不入陽明耳。
門人又問曰。救陽明誤治之定法可得聞乎。答曰。
仲景云。陽明病。脉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
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若發汗則燥。心憤憤。
反讞語。若加燒鍼。必怵惕煩燥。不得眠。若下之。則
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中懊惱。舌上胎者。梔子豉
湯主之。觀其悞汗。悞燒鍼之變。煩燥。怵惕。讞語。不
眠。止是邪。在胃中擾其津液與亡陽之證不同也。
觀其悞下之變。客氣動膈。心中懊惱。止是熱邪上
膈。心逼不安。與結胸之證不同也。故遵內經高者。

越之旨以。撢子。鼓湯湧出其邪耳。此非無定中。
之定法乎。

尚論偏卷之三 合併壞瘻終

尚論偏

卷之三

三

